

汕头市农业农村局 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农农函〔2022〕464号

关于申报汕头市乡村工匠专业人才 职称评审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区（县）农业农村局、人社局，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2022年度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函〔2022〕831号）和《关于做好2022年度汕头市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汕农农函〔2022〕397号）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做好我市2022年度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申报工作，明确申报条件、申报流程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评价标准条件

（一）汕头市设立7个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负责我市乡村工匠相关专业人才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申报的专业、级别属于我市职称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专业、级别范围的，若我市有制定相关评价标准，申报评审条件按照汕头市乡村工匠各专业职称评

价标准条件执行（附件 2），若我市未制定相关评价标准的，申报评审条件按照 2022 年修订的广东省乡村工匠民间美术等十个专业类别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执行（附件 3）。

（二）申报的专业、级别需推荐或委托到省属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的，申报评审条件按照 2022 年修订的广东省乡村工匠民间美术等十个专业类别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执行（附件 3）。

二、申报流程

（一）填写申报

网上申报时间截至 10 月 31 日 18:00，逾期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不得补报。

1. 打开“广东省乡村工匠专业人才培养系统”（<http://yzb.joinken.cn/xcgj>），通过手机号码注册账号；

2. 根据要求填写申请表并上传相关附件；

3. 将填好的申请表导出 PDF 并打印，交由用人单位审核（负责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盖章并公示；无用人单位的由村委会、经营主体或协会等审核（负责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盖章并公示。公示《乡村工匠专业人才（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表三），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 公示后，填写《广东省乡村工匠专业人才申报职称评前公

示情况表》（表五），由公示单位盖章；然后申报人上传公示表，在线提交申请表。

（二）审核环节

申请人提交纸质申请材料后，由各区（县）农业农村局进行审核（明确审查责任人，落实审查责任，在《广东省乡村工匠职称评审表》对应处盖章）。各区（县）农业农村局通过后分两种情况：

1.中级、初级需汕头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的，交由各区（县）人社局审核，然后提交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由市农业农村局交市评委会审核、评审；

2.高级、中级以下需要委托评审的，直接提交给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市农业农村局通过后交由市人社局审核，由市人社局提交给省高评委进行审核、评审。

各级评委会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超出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范围或违反委托评审程序报送的申报材料，应及时按原申报渠道退回，并及时一次性书面告知申报人。

（三）评审环节

汕头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审核申报人材料，通过后交由专家进行线下评审。评审通过后将会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四）审核发证

公示后，中级及以下（含委托）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发证。

三、职称评审委员会日常工作部门和联系方式

1.汕头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全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专业、水稻种植专业、狮头鹅养殖专业、果树种植专业中级、初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路振海大厦汕头市农业农村局9楼人事科，联系电话：88135823；

2.汕头市乡村工匠烹饪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餐饮业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烹饪专业、卤鹅制作专业、牛肉丸加工制作专业中、初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金平区岐山街道潮汕路64号机动车交易市场EF座欧美汽车城1层内，联系电话：87229547；

3.汕头市乡村工匠家政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家政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家政专业中级、初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金平区金湖路146号人力资源产业园303房，联系电话：17880519380；

4.汕头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电子商务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专业中级、初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高新电脑中心一期369号，联系电话：88621258；

5.汕头市乡村工匠民间美术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民间文艺家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民间美术专业中级、初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黄河路高新区超声科技大厦10楼，联系电话：13902770123、13302724396；

6.汕头市乡村工匠民间建筑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民间文艺家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民间建筑专业中级、初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黄河路高新区超声科技大厦10楼，联系电话：13902770123、13302724396；

7.汕头市乡村工匠传统技艺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汕头市民间文艺家协会）负责全市乡村工匠传统技艺专业中级、初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地址：汕头市黄河路高新区超声科技大厦10楼，联系电话：13902770123、13302724396；

四、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系地址和方式

（一）金平区

金平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地址：汕头市金平区汕樟路79号7楼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办公室，联系电话：88215852。

金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汕樟路79号504室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联系电话：88643209。

（二）龙湖区

龙湖区农村农业局，地址：汕头市珠池路29号中段物产楼办

公室，联系电话：88839094。

龙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大北山路1号龙湖区政府3楼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联系电话：88260444。

（三）濠江区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地址：汕头市濠江区磊广大道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消防大楼旁）人事股，联系电话：87397633。

濠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濠江区海旁路濠江花园附近3楼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联系电话：87375501。

（四）澄海区

澄海区农业农村局，地址：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党政大楼农业农村局科技教育与农机管理股，联系电话：85856096。

澄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澄海区文祠东路307号行政楼309室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联系电话：85875441。

（五）潮阳区

潮阳区农业农村局，地址：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城北四路潮阳区农业农村局人秘股，联系电话：88715027。

潮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潮阳区文光街道棉新大道石珠路劳动就业培训大楼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股，联系电话：83600079。

（六）潮南区

潮南区农业农村局，地址：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洋汾林村委二楼农业农村局人事秘书股，联系电话：87766394。

潮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洋汾林综合市场401，联系电话：87916009。

（七）南澳县

南澳县农业农村局，地址：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龙滨路65号农水局乡村振兴股（经管股），联系电话：86816270。

南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中兴路文化广场北侧人社局502室人社局工资福利股，联系电话：86817612。

（八）市直部门

汕头市农业农村局，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路振海大厦汕头市农业农村局9楼人事科，联系电话：88135823；

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汕头市长平路财政大楼9楼912，联系人及电话：88179812。

附件：1.《关于做好2022年度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函〔2022〕831号）

2.汕头市乡村工匠职称评价标准条件（新修订）

- 3.关于发布 2022 年广东省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通知
- 4.广东省乡村工匠职称评审系统流程图及系统流程说明
- 5.广东省乡村工匠专业人才管理系统操作手册---乡村工匠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排版：吴雨桐

校对：郑媛之
